

对公打款单位实名认证授权委托书

委托单位 (单位名称): 湖北一致嘉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2050055391809X2

法定代表人/执行事务合伙人: 李兮

受托人: 郭泰

公民身份证号码: 420504198904093738

联系方式: 18986772254

兹因受托人在我单位任职, 现委托受托人于 2025 年 12 月 01 日在 e 签宝平台 (www.esign.cn) 以我单位名义办理 e 签宝账号的相关事宜,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权限:

- (1) 申请、冻结 e 签宝账号;
- (2) 进行实名认证;
- (3) 申请/使用/授权/续期/更新/吊销数字证书;
- (4) 创建、使用及管理我单位电子印章;
- (5) 修改、更新、管理认证信息等。

授权期限与 e 签宝账户有效期限相同或由我单位另行书面通知变更授权期限; 在办理上述业务过程中, 受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授权范围内有关 e 签宝账户的任何操作, 包括但不限于代替委托单位勾选数字证书服务协议、代为进行数字证书的使用、授权、续期、更新、吊销等, 均视为委托单位所为, 我单位均承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委托单位 (单位盖章):



(注: 日期默认为下载本授权书的日期, 下载后 60 日内上传有效, 完成并回传时间以系统记录为准)